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四十一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九届四十一一次董事会于2022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7月14日以电话和电邮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公司部分董事调整变动，公司董事会人数空缺，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刘会成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项提案，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

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个人简历附后。

2.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 2022 年 8 月 5 日（周五）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日

附件：

刘会成先生简历

刘会成，男，汉族，1965年5月生，经济学硕士，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现任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曾任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晋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工会主席；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刘会成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控股股东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持有公司股票0股。